

进一步做好文化科技卫生“三下乡”工作的通知（2004年）

发表时间：2012-03-14

来源：《中国精神文明建设年鉴》

中宣部 中央文明办等十四部委联合 发出进一步做好文化科技卫生“三下乡”工作的通知

2004年11月11日

中央宣传部、中央文明办、教育部、科技部、司法部、农业部、文化部、卫生部、国家人口计生委、广电总局、新闻出版总署、共青团中央、全国妇联和中国科协联合发出的通知指出，在新形势下，进一步做好文化科技卫生“三下乡”工作，是促进解决“三农”问题、密切党和人民群众的联系、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迫切要求。各地各部门要充分认识深入开展“三下乡”活动的重要意义，把这项工作摆上更加重要的日程。要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为指导，贯彻党的十六大和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，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要求，围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，服务农村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，贴近实际、贴近生活、贴近群众，求真务实、开拓进取、扎实工作，着力解决突出问题，在促进农民增加收入、丰富农民文化生活、引导农民养成科学文明健康生活方式上下更大工夫，取得更大进展。

通知强调，要精心安排今冬明春“三下乡”的重点工作，促进“三下乡”常下乡，让农民群众多受益常受益。在继续抓好图书下乡、戏剧下乡、电影下乡、科普大篷车下乡、亿万农民健康促进行动、服务“三农”全国农村图书大联展、婚育新风进万家、大中专学生志愿者“三下乡”等活动的同时，要重点组织好中央文艺院团下乡慰问演出、送温暖、农业科技下乡、科技大王进农家、科技列车老区行、民营科技企业下乡、医疗队下乡、送法下乡、乡村青年文化节等示范活动，促进各地“三下乡”工作普遍开展。要适应农村发展的新形势和农民群众的新要求，把集中活动与经常性工作结合起来，把行政动员与机制建设结合起来，把服务农民与培养人才结合起来，进一步充实内容、改进方法，完善机制、拓宽渠道，推动“三下乡”工作经常化制度化，把农民需要的文化科技卫生服务源源不断地送到农村、送给农民。

通知要求，各地各部门要以对群众利益高度负责的态度，认真抓好“三下乡”工作。要加强组织领导，制定具体工作计划，加大人员和物质投入，健全激励约束机制，为做好“三下乡”工作提供可靠保证。要突出工作重点，关心最迫切需要帮助的农民群众，解决最迫切需要解决的困难和问题，加大为灾区和中西部农村贫困地区服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2838

